凝心聚力 奋勇争先

统筹推进司法行政工作向纵深发展

门头沟区司法局在北京市司法局、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扣门头沟区“三四三三”发展总格局，统筹推进司法行政各项工作开展，为全力开创门头沟现代化生态新区绿色发展新局面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全年工作情况

（一）顺大势，聚合力，齐抓共管显作为

紧密结合形势要求，完善工作举措，创新工作形式、载体、手段，形成工作合力。

**1.识大势，大力推进“七五”普法。**以“七五”普法中期检查为契机，协调建立普法责任制联席会议制度，制定《2018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要点》《“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工作意见》《门头沟区“七五”普法考核指标》。召开区法宣领导小组工作会，开展全区“七五”普法中期检查工作,并在区政府常务会上汇报我区“七五”普法以来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情况。和区属相关部门有效对接，积极开展12·4国家宪法日、4·15国家安全教育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在妙峰山镇斜河涧村打造宪法文化亭，举办12·4专场文艺演出等，不断深化法治宣传服务中心工作职能。

**2.观大势，主动对接“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根据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工作部署要求，我局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全力服务保障“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依法推进。积极协调公证、律师等优秀业务骨干服务全区房屋征收腾退、违法建设拆除等重点工程项目，开展法律咨询，参与矛盾纠纷调解，截止12月底，共开展主题宣传239次，以案释法宣传228次，发放宣传资料56000余份；提供相关法律咨询1565次。

**3.谋大势，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以《党员工作手册》、党员E先锋等为抓手，以党支部专业情景模拟演练为依托，着力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提升党支部和党务工作者的党建专业能力和水平。扎实并创造性开展党员和党组织双报到工作，将“双报到”工作与司法行政开放日、律师公益法律服务等工作相融合；与驻地街道工委主动对接，在全区率先推出地区共建共治协议。补齐党建短板，重点攻克律所党建工作力量、“律所建设+党建”机制难题，完成律师协会换届和律师行业支部换届；此外，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加强党的建设工作纳入协会章程和各律所章程。同时，为凸显区域发展特色，将我区“绿色发展、生态富民、弘扬文化、文明首善、团结稳定”的区域发展总原则写入协会章程，明确要求区律所和律师进一步坚定政治站位，践行首善标准，为门头沟区着力开创现代化生态新区建设新局面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和有力法律保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制定《区司法局“三重一大”实施细则》，细化执行标准，实施全程监督，确保“三重一大”制度规范运行。

（二）重服务，惠民生，满足需求谋发展

根据大局需求、形势要求和群众需求，主动对接，做好服务保障民生工作，推进司法行政工作向纵深拓展。

**1.聚焦大局需求，推进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法治宣传工作。**注重氛围营造，启动“法治宣传伴您行 全民创城齐行动”主题法治宣传月活动，各镇街、各普法成员单位运用挂横幅设展板、发放法治宣传资料、播放法治宣传音频视频、开展法律咨询、举办法治文艺演出等多种方式密集开展社会面宣传，共举办主题法治宣传活动近400场。加强宣传引导，依托入户法治宣传活动，与市民面对面沟通，重点结合创城法治宣传一封信，做好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概念、形式等宣传解释工作。同时利用门头沟普法微信公众号及镇街村居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等加大宣传力度，引导市民以积极态度作答创城问卷。据第一轮的北京市文明城区测评结果显示，11项测评内容中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得分率为100%，这也是对我局一个多月创城攻坚工作的充分肯定。

**2.适应形势需求，优化多元调解专业服务。**做好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和其他调解方式之间的衔接联动，积极联合区人民法院，在扩大诉前调解案件范围、搭建多元调解平台、将调解延伸至诉讼阶段等方面进行探索，有效减轻法院诉讼压力和当事人诉累。落实人民调解参与信访化解试点工作，制定我区人民调解参与信访问题化解工作实施方案，成立门头沟区信访诉求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巩固、提升、完善现有旅游景区、婚姻家庭等人民调解组织的基础上，不断向交通事故、医疗等当前全面深化改革进程中矛盾纠纷易发多发领域拓展。

**3.聚焦群众需求，全力提升法律服务水平。**推进“区级-镇街级-村居级”三级实体平台建设，目前，区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选址已完成，13个镇街标识牌已安装完成，298个社区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识别标识牌正陆续送达中。积极服务全区中心工作、重点工程项目，为回迁房选房、农转非名额分配等主动提供综合性、全方位的公证法律服务。截至12月底，共办理公证案件2427件。扎实推进农民工、未成年人、妇女、老年人等特殊人群专项维权，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全年共解答群众法律咨询12065人次。固化“法律服务村居行”可持续模式，加大考核力度，丰富检查评估方式，确保律师服务质量不断提升。同时，为群众开展法治讲座、参与纠纷调解、代写法律文书等各类服务活动。加大对律师办案的监督指导，实行律师跟案制度。12月，按照司法部、市局关于服务民营企业的工作部署，我局联合区工商联制定服务民营企业专项工作方案，成立区律师服务民营企业团队。截至目前，共开展服务民营企业座谈会3次，法治讲座5次，法律咨询7次，提供法律意见10条。

（三）探实情，抓关键，分类指导显成效

结合教育管理对象、干警队伍、普法对象的自身实际特点，有的放矢开展工作，确保取得工作实效。

**1.坚持目标导向，集中抓好“两类人员”教育管控。**加强执法督察力度，除日常对矫正工作档案、人员专业知识掌握情况等内容进行督察外，引入第三方力量参与社会调查、社区评议工作，提高执法准确性和有效性。坚持基础课和专业课相结合，探索集中教育新模式，以社区服刑人员自然属性、犯罪类别、管控等级等特征，开设基础课程，同时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宪法等内容为主题开设专业课程。积极打造社区矫正线上教育新模式，与新浪司法频道“法培在线”教育平台合作，将“互联网+”思维应用于实践，实现社区服刑人员在线学习、在线考试等。

**2.坚持实战导向，多维打造专业化干警队伍。**坚持以业务需求为着力点，突出战斗力和实用性的标准，策划开展青年论坛、岗位练兵、实操观摩、主题宣讲等系列活动，把教、学、战、练有机地统一起来，使之发挥综合效能。积极搭建平台，在全局范围内开展“我最闪耀”大比武活动，建立完善“理论+实战”的培训培养机制，补齐知识短板。全年开展“人人都是螺丝钉”主题教育活动，通过主题征文、主题宣讲和主题实践活动，以“讲奉献，争第一”的门头沟精神为指引，将全国文明城区创建工作作为践行螺丝钉精神的广阔舞台，倡导全局上下传承红色基因，服务绿色发展，为开创门头沟现代化生态新区绿色发展新局面积极贡献智慧与力量。深入挖掘先进典型，引导党员积极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先后培育出“全国新时代最美法律服务人”、北京市三八红旗奖章、首都司法行政系统“法治好青年”等一批先进典型。

**3.坚持效果导向，积极优化精准普法路径。**发挥领导干部头雁效应，举办2018年法治思维养成与法治政府建设专题培训班，在全区安保维稳例会上开展“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会前讲法活动。强化青少年普法工作，加强校园法治教员、法治副校长等青少年普法队伍建设。联合区教委、区法院等单位开展苗苗普法夏令营活动。在斋堂镇军响中心小学打造苗苗法治文化示范校。采取寓教于乐的形式深入学校、社区开展普法游戏、趣味运动会等，在国家宪法日当天举办青少年万人集体朗读宪法活动，为青少年搭建良好普法平台。2018年，我局推选少儿京剧《上任》参加北京市法治文艺大赛并荣获一等奖。

回顾2018年工作，尽管我们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新形势、新要求尚有一定差距，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体现在：化解社会矛盾的任务更加繁重，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高效法律服务的任务更加艰巨，信息化建设相对滞后，依法履职能力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还有差距等，还存在许多努力的空间。

二、2019年工作思路

2019年，区司法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司法部、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司法行政改革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及深化司法行政事业改革，紧扣门头沟区“三四三三”工作布局，推动司法行政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

（一）切实加快“大改革”步伐。持续深入推进司法行政改革，切实把律师专业调解和刑事案件辩护全覆盖试点等各项改革工作抓紧抓实抓出实效。将司法行政改革和内部机构改革相结合，紧密结合司法部、市局、区委区政府会议精神，积极稳妥推进机构、职能、人员的整合和融合，合理调配编制和人员配置，构建更高效运行的司法行政机构体系。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实践，全面贯彻落实好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成立门头沟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建立健全依法治区委员会相关机构和工作机制，推动建立统一领导、齐抓共管、分工负责、广泛参与的全面依法治区新格局，努力谱写新时代门头沟区法治建设的新篇章。

（二）推动形成“大普法”格局。深入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积极推动将法治宣传教育纳入党政综合绩效考核并注重考核结果运用。完善以案释法工作机制，探索建立执法普法指导目录，将普法嵌入执法全过程。强化对普法责任制单位工作效果的监督检查。推广“预约+点派”法治宣传模式，实现法治宣传服务按需分配。用好“互联网+法治宣传”，不断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继续健全“大调解”机制。坚持和发扬“枫桥经验”，积极推进人民调解组织创新、方式创新、手段创新，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的基础性作用。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推进区人民调解协会建设，打造枢纽型社会组织。深化诉调对接工作，加强衔接配合，积极参与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立健全管理、考核、监督与激励机制，推进品牌调解室建设，提升人民调解专业化水平。

（四）着力构建“大安全”体系。全力维护我区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从严从实从细抓好2019年工作，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全面、及时、深入地开展隐患排查，有针对性地制定管控措施，并做好督察检查。坚持社区矫正专业化、规范化、信息化的发展方向，不断拓展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认真做好视频会见、视频帮教工作，完善集中分类教育和专题教育、解矫前教育体系化建设，充分利用“法培在线”教育平台，丰富教育形式。加强与监狱、看守所等的衔接协作，切实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完善刑释人员社会化帮教工作机制，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将总体国家安全观落到实处。

（五）不断完善“大服务”平台。积极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实体平台建设，丰富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产品目录，探索创新法律服务方式方法，发展壮大法律服务队伍，全面提升法律服务能力。抽调业务骨干为全区中心工作做好服务保障。调配优秀律师资源参与信访矛盾化解、疏解整治专项行动等，提供优质法律服务，使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六）积极推进“大融合”培育。立足“党建工作与队建工作、业务工作目标同向、工作合拍、措施配套”的工作目标，坚持党建引领，推动党建、队建、业务工作统筹推进、深度融合、效应叠加。以支部规范化建设为核心，扎实做好“三会一课”制度落地工作。以理论式学习教育研讨、体验式实践教育培训、沉浸式红色基地教育，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推进低收入精准帮扶工作，与白虎头村加强对接，对重点低收入户开展动态跟踪和加强版帮扶，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精准帮扶，与白虎头村开展共建，利用该村资源打造我局党建、团建、队建工作培训基地。聚焦司法行政事业发展需要、干部成长需求和岗位实践需求，以机构改革为契机，组织开展干部队伍大调研，全方位掌握干部履职实况和目标需求，找准提升队伍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的实现路径。探索源头式、跟踪式、全程式培养机制，完善、固化新人培育模式，增强系统化、个性化培训实效。坚持轮岗交流制度，让干部通过多层级、多类型的岗位历练、实践锻炼，积累经验，提升能力，培养、储备一批一专多能的复合型司法行政干部人才资源。

 区司法局

2019年1月28日